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2096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00000E_1132403776_senddoc1_prin (376550000A_11302096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校內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老師、學生與社區大學師生等，踴躍報考教育部114年3月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2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324037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鼓勵全民學習臺灣台語，並加強教師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言能力，特舉辦旨揭認證考試。114年預計於3月及8月舉行，共計辦理2次。
- 三、旨揭114年3月考試採「分卷分天」舉行，A卷訂於114年3月1日（星期六）測驗；B、C卷訂於114年3月2日（星期日）舉辦，一人限報考一種卷別。報名時間自113年10月21日上午9時起，至同年11月15日下午5時止。報名費為新臺幣250元，19歲以下（含）免報名費。歡迎至考試官網（<https://ttg.moe.edu.tw>）線上報名。
- 四、考量「A卷」已改為電腦化施測，若學齡前幼兒（6歲以

113/10/25



下)或高齡者(65歲以上)評估於測驗期間全程操作電腦有困難,可申請「特殊需求服務」;其考試方式,除「口語測驗」不論卷別均以電腦施測外,餘將採傳統紙筆方式應試。

五、特別提醒,因114年8月考試亦將「B卷」改為電腦化測驗,欲報考「B卷」者,可選擇報名3月的傳統考試方式,或8月的電腦化測驗。又「C卷」僅於114年3月辦理,請考生把握本次報考機會。

六、為鼓勵各界踴躍參與,團報人數超過30人時,該部將函請相關部會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大專校院等依權責酌予行政獎勵或另行嘉勉。

七、有關114年3月及8月考試資訊(包含3月考試簡章及電腦化測驗模擬平臺)已公布於考試官網中。倘有任何問題,可洽總試務中心服務專線:0800-699-566(免付費)/02-77493664;電子郵件信箱:tt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以上訊息請協助發布於電子跑馬燈、布告欄等處進行宣傳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

副本:

